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1月26日以电话、短信、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1月27日上午10: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。本次会议应亲自出席董事7名，实亲自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[该议案需提交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]

公司因业务发展及办理相关备案工作的需要，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，需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“中药提取物”相关内容，同时调整相关表述的顺序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最终修订结果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原章程：“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植物制品、农副土特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自营进出口（以上涉及许可审批项目除外）；护肤用化妆品的研发、销售及技术转让；**饲料和饲料添加剂、食品添加剂、食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。**”

拟修订为：“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植物制品、**中药提**

取物、食品和食品添加剂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、农副土特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自营进出口（以上涉及许可审批项目除外）；护肤用化妆品的研发、销售及技术转让。”

详细情况请参阅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。

2、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审议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